

【文坛观澜】

“生而为人”的散文

□钟倩

人与书的相遇总是那么奇妙，似乎有一种命中注定的意味。2023年岁末，我等来了刘烨园的《一生与某日》(冯秋子编，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23年10月出版)，置于案头断断续续地读，深夜时分认真咀嚼，竟产生相见恨晚的精神和鸣。当我们谈论散文的时候，该谈些什么？刘烨园，这位并没有走远的思想者给了我们答案，最关键的是他让我找到了精神的大陆。

2023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约恩·福瑟近日发表演讲时说：“说到散文体的部分，米哈伊尔·巴赫金是对的，他认为表达模式或者说讲述的行为包含着两种声音。简单来说，一个声音是那个说话的、写作的人的声音，还有一个声音是这个写作者所描写的人物的声音。这两种声音往往互相融合，以至于难以分辨到底是谁的声音。”两种声音互相融合，构成作品的双声部，但是，我们往往忽略第一种声音，蒙尘藏垢的耳朵压根儿听不到。读刘烨园，我有幸听到了第一种声音——作者内心深处真实的声音，也可以说是灵魂的喃喃自语，用张炜的话说：“他在用心灵的自语去启迪，寻找心与心的交谈。这一类声音正因为包含了意义，将来很难消逝。”发出这种声音着实需要勇气，还需要健全的精神胃口，能够应对汹涌的舆论与各种误读，接得住暗箭与流弹，扛得住世俗的压力，安于一隅，独自消化，于苦难的土壤上开出花朵来。

实际上，这个过程是无比艰难的。刘烨园是一个被忽略和被遗忘的艺术家，他的散文是他的精神自白书，敞开心扉痛陈生命的真相，掏心掏肺批判文学的弊病，那种赤胆忠诚和满腔热血让人感动，同时又无地自容。冯秋子女士告诉我，《一生与某日》是从刘烨园生前出版的八部散文中选出来的，还有两部待出版。他的散文或曰“往事与随想”，篇幅或长或短，却厚重大气，能够掂出思想的重量。开篇序言《走出困境：散文到底是什么》，揭示散文的真谛，也是文学的寓言，“散文的复兴，发展，在于人的解放、心灵的真实，在于青年，在于‘散文’的批判。”可谓一语中的。从人人都能写的“方便文体”到各种流派，再到思想者的精神自语，散文的敞开性和创造力日渐萎缩，这意味着藏在散文背后的那个“人”越来越小，几近模糊，甚至被牵拉、推扯、扭曲。因此，走出散文的困境，就是走出心灵的困境，就是放下自我的执念。

“散文不是亘古不变的日晷，是数不清的山，是千姿百态的树，是草原，是花群，是千万人心中不同的夜空，是复活节岛的沉思，是现实的冷静、愤怒、调侃、享乐，是上溯

地球形成的奇想、下至亿万未来的推测……”我说不清什么是好散文，但我深谙散文忌讳什么，假嗓子、戴面具、眼泪染上醋味等。刘烨园以“写出生而为人”的文字”(出自冯秋子编后记)警示我们：先学做人，才能写好散文。好的散文应该与人格等量齐观。

“当生命真实地诉说时，月夜就是我们的节日。”真实是艺术家的命根子，谁也夺不走，却很难守得住，因为欲望的驱使。以作家史铁生为例，他强调“写作之夜”和“回到零度”，可是他又不被作家的概念所束缚，“如果文学二字也已然被不断加固的某些界限所囚禁，我们毋宁只称其为：写作。”他还说，“何妨就把文学与写作分开，文学留给作家，写作单让给一些不守规矩的寻觅者吧。”他看重的是自由本身，即心魂的飘荡与旅途。刘烨园与他的相同之处在于对自由的誓死捍卫，“保存创造力的唯一幸存方式，是再次意识到与所谓成功、荣誉并无关联的苦难与写作的‘零点状态’。”

刘烨园的反思自带“内宇宙”的忏悔与观照，是超越国界与地域的精神行走，关于文学、关于苦难等等。刘烨园开诚布公，“你要钻探的是人性未卜的海底，是所谓时代变幻背后的共性……你的那支笔是深处的探测器和掘进机，你相信时间与漫长功力的公正。”最令我刻骨铭心的是他的精神之问，“人在哪儿能掩藏住自己？心的源流既然远远比地球要辽阔许多，我们又为什么在一间小屋内近视生命？堕落也应堕落得有气质……无奈就该忍受吗？谁说的？没有一次次的寻找怎么就知道它是无谓的？”他让我这个身居陋室的写作者看到精神的辽阔与抵达，以及抵达过程中的探险和惊喜。

从山东半岛走出来的刘烨园，注定是一个“异质”而不竭的生命，恪守孤独的心灵吟唱，经常葆有心重如磐的精神负荷，孜孜探生生命的诗核和本性，构成了他斑斓而浪漫的文学版图，纯粹的、朴素的、沉重的，也是没有尽头的“深渊写作”。他倡导要把散文还给文学，还给艺术，提出生命感受性散文与生命精神性散文，前者浅显、狭隘、表面、琐屑、小情小调、小思小怨，好像只是一些未经咀嚼、熬炼的矿石型、素材型的东西，较为情绪化、一己化、流行化；后者则是博大的、深刻的、升华的、理性的、人的(人类的)、形而上的，就像苦难经历和苦难意识绝对是两码事一样。当然，这两种散文并非对立面，而是强调散文的可能性和成长性，并寄予年轻人以厚望。让我们记住他的恳切忠告吧，“这个世界，缺少的是孤单，而是孤独。它是优秀的标志和家园，犹如被污染的都市稀有的一角晴朗。”

【风过留痕】

岁月悠悠念苇帘

□孙永庆

家乡博兴的麻大湖里，到处是郁郁葱葱的芦苇。到了秋天，一眼望不到边的芦花随风摇曳，似云似雪。芦花漫天飘舞的时节，就开始收割芦苇了。男女老少齐上阵，成片成片的芦苇被割下，有用独轮车往回推的，有用地排车往回拉的，那劳动的场面颇为壮观，不禁让人想起孙犁的《荷花淀》，好像就是小说中的场景。

冬季农闲，这些芦苇便派上了用场。湖边的农人们把粗点的芦苇破成篾子，编织成苇席；细点的芦苇剥去外皮，把芦苇秆打磨光滑，编织成苇帘。让漫长的冬季在芦苇飘香中度过，虽有点艰辛，却能使来年的生活不那么窘困，便有些苦并快乐着的意味。这些已经是记忆中的情景了。在当时的生活条件下，能用芦苇来贴补家用，也是湖泊对人类的恩赐。

在以往的岁月里，人们的一半时间是与苇席厮磨，在茶余饭后与苇帘对视。苇帘有窗帘、门帘，夏天来临，家家户户会挂上苇帘，遮挡蚊虫的同时，细风能吹进屋

里，还能给人带来朦朦胧胧的感觉，便多了些许遐想。也许是喜欢文学的缘故，我尤为钟爱苇帘。不禁想起麻大湖周边的传说：汉代孝子董永卖身葬父，到了湖畔的傅员外家。傅家独生女傅小姐的绣房在湖边，女子不能抛头露面，门窗只能半遮半掩，甚是憋闷，傅小姐缠着父亲给她想办法。傅员外便让董永去办。这天董永给老牛喂草，草里掺着几根芦苇，他灵光一闪，有了想法。他到湖边割了些芦苇晾干，剥出芦苇秆，按照织布的法子，把芦苇秆织成帘子。挂上苇帘，绣房的门窗就可以打开了，湖上的风飘进绣房，坐在房里还能隐约看到湖上的风景。傅小姐十分高兴，便让丫鬟打听是谁弄的，丫鬟将董永卖身葬父来到傅家的事告诉傅小姐。傅小姐对董永产生了爱意，两人虽经磨难，最终结为夫妻。她认为这是苇帘的功劳，称苇帘为媒帘。

当然，传说是不可信的，我们不妨从古代文学作品里寻觅苇帘的踪迹。《诗经·蒹葭》中，芦苇见证那时的爱情：“蒹葭萋萋，白露未晞。所谓伊人，在水之湄。”多么动人的境界，看到芦苇，想起心爱的人。到了秦汉时期，帘子出现在生活里，《礼记·内则》曰：“大夫以帘，士以帷。”唐宋时期，诗人特别喜欢“帘”。据有人统计，《全唐诗》收入近五万首诗，“帘”入诗达一千四百多首；《全宋词》收入两万多首词，“帘”入词有两千余首。唐诗宋词借“帘”抒情，“帘”成为诗词中的一种意象，而苇帘应是“帘”中最常见的一种。文学作品是生活的反映，说明唐宋时代帘子已是生活中的平常之物了。唐代诗人刘禹锡的“陋室”也挂了帘子：“苔痕上阶绿，草色入帘青。”既是陋室，

用的帘子定是普普通通的，苇帘物美价廉，陋室配苇帘正合适。宋朝秦观的“夜月一帘幽梦，春风十里柔情”惹得多少人为之怅然，也让作家琼瑶得到灵感，写了部小说《一帘幽梦》，把青年男女们感动得稀里哗啦。

最为人称道的是《如梦令·昨夜雨疏风骤》，李清照写道：“昨夜雨疏风骤，浓睡不消残酒。试问卷帘人，却道海棠依旧。知否，知否？应是绿肥红瘦。”写这首词的时候，李清照和赵明诚夫妇生活在青州，距离盛产苇帘的博兴麻大湖也就是百十里路。青州是商品集散地，有许多商人把苇帘等物品运往青州去贩卖，说不定李清照家的苇帘就是麻大湖的芦苇制成的。麻大湖的芦苇有灵性，才逗引出了这首趣词。后人对这首词的解读更有意思，“试问卷帘人”是关键词句，多解释为“卷帘人”是侍女，认为这是一首别致的写景小词。也有不同的理解，有学者认为“卷帘人”是赵明诚，这是一首隐喻夫妻私密生活的词作。就此还引发过激烈的争执，都是帘子惹的事儿。

清代诗人汪元方的家乡也是芦苇遍布，他曾以“苇帘”为题赋诗曰：“蒙茸织出纬萧工，不羨芦花飏碧空。秋水双扉寒浸月，白云一桁细筛风。携来雪影光明界，照见霜花冷淡中。自是诗人潇洒处，白鸥乡作主人翁。”诗人巧借苇帘表达心中的愿景，做人做事不慕浮华。用浸月、筛风、雪影、霜花来烘托，让苇帘富有了诗情画意。

随着社会生活的不断进步，苇帘逐渐从日常生活中淡出，偶尔见到，也是作为工艺品装饰所用，或者是在博物馆的展厅里。麻大湖的芦苇，从远古到现代，与人们不离不弃，也让我们见苇思帘。

悲悯中含着反思和无奈。再次阅读《繁花》，我每每随作者长叹。阿宝的爸爸在看望老上司欧阳先生后感叹“一言难尽”，那位受尽委屈早早瞎了双眼的黎老师说“做人多少尴尬，桃花赋在，凤箫谁续，多少尴尬呀”，小毛娘也说“做人真是尴尬，真真左右为难呀”……一言难尽，多少尴尬，左右为难，也许这就是《繁花》中的人世。

小说中出现特别多的一句上海方言是“不响”，“不响”既是一种沉默，也是一种留白。当我再次读完《繁花》，内心一片怅惘，也是久久“不响”。



【人生随想】

繁花乱目，我心怅惘

□远志山

《繁花》刚获茅盾文学奖的时候，买来读了。当时的感觉已经记不清晰，只记得特别惊叹于其语言描写。一篇小说要写好人物对话，不是容易事，《繁花》满篇都是“某某说”，却能吸引我读下去，由衷地佩服。

最近王家卫执导的《繁花》播出，有心追剧，可是当年的阅读印象已经模糊，于是恶补。重读《繁花》，感受到的是别样的滋味。

小说取名《繁花》，作者金宇澄自有考量。让我产生“繁花”之感的一个因素，是小说中众多的女性。《繁花》中的女性，几乎没有一个是端庄优雅、温恭贞静的女德楷模。无论是小姑娘蓓蓓、大妹妹、兰兰，还是居家嫂嫂型的银凤、招娣，从传统观念看来，都或多或少有点“不守规矩”。出现于上世纪八九十年代的那些女性，无论是活跃于商场、情场的汪小姐、梅瑞、李李、玲子、菱红、小琴，还是这“总”那“总”的太太们，衣香鬓影，争风吃醋，更是江南春来繁花满树的缭乱。这些女孩子，没有赢家，甚至连“现世安稳，岁月静

好”都失却。汪小姐处心积虑要生的孩子是畸形怪胎，梅瑞烈火烹油般的商业盛况转眼灰飞烟灭，李李抛却滚滚红尘剃度为尼，小琴乐极生悲坠楼而亡……营营于思虑，汲汲于富贵，机关算尽大聪明，到头来事与愿违，物是人非事事休。

种种香艳，种种小心眼，种种性格或人格的缺陷，对于这些极其感性的女子，作者从不扯出道德的标尺来指指点点，没有冷嘲热讽，没有振臂呵斥“成何体统”，而是以一颗包容的心看这些“繁花”的绽放，以一颗悲悯的心体悟这些“繁花”的挣扎，以难以言说的伤感看这些“繁花”的飘零，感同身受，惆怅无限。

小说中的男性呢？阿宝、沪生、小毛，这三个孩童时的玩伴，各有自己曾经美好而终归幻灭的感情生活。阿宝的蓓蓓像池中那条金鱼一样忽然消失。沪生的姝华，一个腹有诗书的女孩，去了东北，最后一次相见，已是一个生了三个小团的母亲，一个“披头散发”“棉大衣像咸菜”“眼神恍惚”的身上散发着“一股

恶臭”的精神病人，落魄如此，她口中流出的还是“沧浪亭畔，素有漏鳃”“光辉啊/跌烂于平地的人/没入怒涛的人/火蛾一样烧死的人/一切逝去的人”……说不清道不明的烦恼，少年、青年时期的经历，摇荡着他们对人生意义的定位，迄今似亦未找到答案。而近乎“德行科”人物的小毛，与春香结为夫妻，各无大志，本可是岁月静好、白首偕老，可是春香难产殒命，小毛也英年早逝。

悲悯中含着反思和无奈。再次阅读《繁花》，我每每随作者长叹。阿宝的爸爸在看望老上司欧阳先生后感叹“一言难尽”，那位受尽委屈早早瞎了双眼的黎老师说“做人多少尴尬，桃花赋在，凤箫谁续，多少尴尬呀”，小毛娘也说“做人真是尴尬，真真左右为难呀”……一言难尽，多少尴尬，左右为难，也许这就是《繁花》中的人世。

小说中出现特别多的一句上海方言是“不响”，“不响”既是一种沉默，也是一种留白。当我再次读完《繁花》，内心一片怅惘，也是久久“不响”。